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夏庄路 88 号高登威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沈皓然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 2017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战略规划和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在每个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写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亚苏审[2017]67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2,898,003.60 元，按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800.36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4,565.76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932,769.00 元。公司以现有股本 7,500,000 股为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的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红股 6 股，共计分配利润总额为 6,6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332,769.0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办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质量和水准，公司相关部门对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决算，用以指导公司以后的财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运营管理水平，成本控制等规范运营，公司相关部门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预算，用以指导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6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九) 审议通过《关于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详见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苏亚苏专[2017]55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沈皓然及关联方李雪松

同意为公司银行综合授信、贷款担保提供无偿个人担保，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2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苏州工业园区宇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沈皓然先生，苏州工业园区宇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票 6,375,000 股，占高登威股份总数的 85%。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卜浩、方昕野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13

（二）《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高登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